

新郑市畜牧局文件

新牧字〔2017〕01号



新郑市畜牧局 2017 年工作重点

2017 年是实施“十三五”规划的重要一年，是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深化之年，更是加快推进我市生态畜牧业建设更好更快发展的关键之年。为切实促进畜牧工作发展，我局着力抓好以下几项工作内容：

一、指导思想

全面贯彻落实中央、省、市农业农村工作和郑州市畜牧工作会议精神，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，按照“保安全、保供给、保环境”的总要求，坚持“生态优先、供给安全、稳量提质、服务升级、助农增收”的基本原则，突出抓好“畜禽生态养殖综合治理、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、重大动物疫病防控、畜牧产业扶贫和信息化建设”等重点工作，全面提升畜牧业规模化、标准化、产业化、生态化水平，为保障和服务现代田园临空经济强市建设作出新贡献。

二、目标任务

畜产品供给能力进一步增强，建成在全郑州市具有一定竞争力的优质绿色奶业、生猪、家禽产业优势集聚区。生态环境进一步改善，养殖废弃物实现无害化处理和资源化利用。安全生产能力进一步提升，建成完善的畜产品质量监管和重大动物疫病防控体系，不发生重大畜产品质量安全和重大动物疫病流行事件。

三、工作重点

(一) 优化养殖方式，推进生态健康养殖。一是持续抓好畜禽标准化养殖示范场建设。开展畜禽养殖场改造提升工程，鼓励引导畜禽规模养殖场配套建设与养殖规模相适宜的粪便污水、防渗、防溢流贮存设施，粪便污水利用和无害化处理设施。二是强力推进肉牛奶牛产业发展。学习贯彻省政府《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支持肉牛奶牛产业发展的若干意见》，加强肉牛奶牛规模化养殖项目建设，实施奶牛单产层级提升行动。学习推行牛硕（上蔡牛硕公司）和昌明（荥阳昌明养殖场）奶牛养殖模式，在学校、社区开办现制售卖生鲜乳饮品店，建设以牛奶加工、工艺展示、现制现售、休闲观光为一体的奶牛科普乐园，扩大低温奶消费。

(二) 坚持依法依规，抓好禁养区内养殖场（区）关闭搬迁工作。一是强化部门联动。禁养区畜禽养殖关闭搬迁工作时间紧、任务重、难度大，请乡（镇）、管委会畜牧站及相关科室进一步统一思想，提高认识，切实在规划编制、组织实施、配套政策落实上，承担起责任主体、实施主体、工作主体责任，畜牧、发改、财政、环保、国土、住建等部门要紧密配合，形成工作合力，及

时解决工作推进中存在的突出问题。二是坚持依法依规。要根据《郑州市畜禽养殖禁养区养殖场（小区）关闭搬迁专项实施方案》（郑政文〔2017〕21号），按照“属地管理、部门配合，依法依规、适当补偿，突出禁养、尊重实际，深入发动、平稳关停”等基本原则，在2017年底前依法关闭搬迁禁养区内的畜禽养殖场（小区）。三是强化目标管理。要按照市委市政府工作部署、目标任务和总体要求，进一步分解细化目标任务，落实工作责任，倒排时间进度表，制定具体实施意见。

（三）加大监管力度，筑牢畜产品质量安全基础。一是全力配合做好郑州市“国家食品安全示范城市创建工作”。我局畜产品安全工作主要聚焦“五类食品安全突出问题专项整治”，强化饲料、兽药投入品环节、畜禽生产环节、屠宰环节、收贮运输环节、无害化收集处理环节监管，确保我市无重大畜产品安全事件发生，为郑州食品安全示范城创建提供强力支撑。二是扎实开展畜产品质量安全专项治理。突出问题导向，加大风险隐患排查力度，加强牛羊肉“瘦肉精”集中治理，开展兽药、饲料、生鲜乳、生猪屠宰及养殖环节等专项整治行动，严厉打击私屠滥宰、添加“瘦肉精”、注水或注入其它物质、屠宰病死畜禽等各类违法犯罪行为。三是继续加大畜禽投入品的抽检力度。认真制定我市监测计划，落实监测经费，完成各级下达的监测抽检任务，配合省、市做好例行监测。

（四）采取综合措施，提高重大动物疫病风险防范能力。一是抓好防疫新政策落实。认真宣传、贯彻落实国家、省、市新的动

物疫病防控支持政策，在我市先行推进强制免疫“先打后补”试点工作，引导社会化组织参与重大动物的疫病防控，管好用好省市动物防疫补助经费，协调落实地方配套资金。二是抓实畜禽强制免疫。要精心组织春、秋两季重大动物疫病集中免疫和日常补免补防，尤其要重点关注高致病性禽流感、口蹄疫、小反刍兽疫、布鲁氏菌病免疫和疫情动态。三是强化疫情监测预警，做好动物疫病监测、流行病学调查、动物疫情风险评估等基础工作，严格实施家禽 H7N9 流感剔除和小反刍兽疫消灭计划，及时消除疫情隐患。四是完善无害化处理长效机制。足额落实规模养殖场（小区）病死畜禽无害化处理补助和育肥猪保险配套资金，建立健全病死畜禽无害化处理体系和收集体系，加大病死畜禽无害化处理力度。

（五）坚持依法行政，强化动物卫生监督管理。一是加强动物疫病源头监管、动物标识及动物产品追溯体系建设，落实好动物标识的申请、签收、发放、佩戴和数据上传工作。二是加大执法办案力度。完善公布举报电话和网络举报平台，畅通举报渠道；对每一条案件线索，都要向上追溯，向下追查，深挖深究，一查到底。三是推进服务型行政执法。创新执法方式，把行政指导引入行政处罚程序，引导行政相对人自觉遵法守法。深入开展河南省服务型行政执法和服务型行政执法微电影、微视频征集评选活动，积极推广管理、执法和服务三位一体新型执法模式。四是落实“双随机一公开”监管机制。建立健全监管企业名录库，做好各类监管对象信息登记、数据上传和及时更新，严格执行《河南省畜牧兽医行政处罚案件信息公开办法》等有关规定。

(六) 推进政务公开，加强政风行风建设。政风行风建设永远在路上，需要全市畜牧系统上下联动、协同协作、精准发力。一是加强组织领导。要把政风行风建设放在全局工作的重要位置，局属各科室、二级机构主要负责人是第一责任人，班子成员要履行“一岗双责”，管行业必须管行风，抓业务必须抓作风。要把抓政风行风建设情况纳入干部考核、评先评优的主要依据。二是加强党风廉政建设。要认真执行《中国共产党廉洁自律准则》和《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》。要强化组织观念，严格按权限、职责和程序办事。要严格遵循组织制度，涉及重大问题、重要事项，都要按规定及时请示报告。三是加强作风纪律建设。要严格遵守工作纪律，忠于职守、爱岗敬业、有所作为。要端正工作态度，提升服务水平，真诚服务群众。要深入开展懒政怠政为官不为问责整治活动，重点对不认真履责、工作拖沓、敷衍应付的进行督查整治，严格问责。四是抓好政务信息公开工作。严格政务信息公开制度落实，及时更新、上报、公开政府信息内容，不断提高政务信息公开实效。

